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(2026年32号)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(2026年第4号),涉及我市食品生产企业东莞市锦加兴食品有限公司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东莞市锦加兴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“板栗饼”

东莞市锦加兴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“板栗饼”(商标: /,生产日期: 2025-10-27,规格型号: 168克/袋),菌落总数项目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对该企业进行了现场检查,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经调查,该企业共生产上述涉案批次“板栗饼”2388袋,其中18袋用于监督抽检,2370袋已销售。执法人员告知该企业应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实施主动召回。该企业对上述已销售的不合格食品启动了召回程序,暂时未有产品被召回。我局已依法对该企业进行立案调查,案件正在调查处理中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,可拨打**12345**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年6月3日